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太仓伊莱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新建紧固件  
(8.8级及以上)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太仓伊莱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1年4月  
太仓伊莱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12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 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 —— 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太仓伊莱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新建紧固件（8.8级及以上）项目				
建设单位	太仓伊莱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蔡昱达	联系人	[REDACTED]		
通讯地址	太仓高新区青岛东路208号				
联系电话	[REDACTED]	传真	—	邮编	215400
建设地点	太仓高新区青岛东路208号				
立项审批部门	太仓市行政审批局	备案证号	太行审投备（2021）162号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482 紧固件制造		
占地面积（平方米）	720	绿化面积（平方米）	依托周边绿化		
总投资（万元）	180	环保投资（万元）	8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4.4%
评价经费（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		
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详见第2页“原辅材料及主要设备”。					
<b>水及能源消耗量</b>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吨/年）	450	燃油（吨/年）	—		
电（万度/年）	5	天然气（标 m <sup>3</sup> /年）	—		
燃煤（吨/年）	—	其它	—		
<b>废水（工业废水□、生活污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b> 建设项目无工艺废水排放。 建设项目员工生活污水450t/a，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向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尾水排入新浏河。					
<b>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b> 无。					

**原辅材料及主要设备：**

1、原辅材料

建设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1-1，原辅材料理化性质见表 1-2。

**表 1-1 主要原辅材料表**

序号	原辅料名称	年消耗量	储存方式	备注
1	金属丝	150 吨	堆放	-
2	模具	100 套	堆放	-
3	润滑油	0.1 吨	堆放	-

**表 1-2 原辅材料的理化性质**

名称	分子式	理化性质	燃烧爆炸性	毒理毒性
润滑油	—	外观与性状：油状液体,淡黄色至褐色,无气味或略带异味。 成分：基础油+添加剂。相对密度(水=1)：<1，闪点：>204℃，可燃极限：爆炸下限：0.9，爆炸上限：7.0，沸点：>316℃（600F）。	可燃	无资料

2、主要设备

建设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1-3。

**表 1-3 主要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备注
1	冷锻机	/	30	/
2	搓牙机	/	1	/
3	全检机	/	3	/
4	空压机	/	6	/
5	钻床	/	1	仅修模具用
6	车床	/	3	仅修模具用
7	砂轮机	/	1	仅修模具用

**工程内容及规模（不够时可附另页）：**

**1、项目概况**

太仓伊莱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12 月 2 日，成立之初并未进行生产活动。现因企业发展需要，投资 180 万元由太仓市陆渡镇郑和中路 88 号 5 幢变更至太仓高新区青岛东路 208 号从事紧固件（8.8 级及以上）生产经营活动，租赁太仓市懿泮金属制品厂闲置厂房 720 m<sup>2</sup>。

企业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取得了太仓市行政审批局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太行审投备[2021]162 号，项目代码：2103-320585-89-01-263527）；项目建成后预达到年产紧固件（8.8 级及以上）150 吨的生产规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有关规定，本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确定本项目属于：三十一、通用设备制造业 34——69 通用零部件制造 348——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建设项目应当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受太仓伊莱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承担建设项目的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现场踏勘、资料收集和同类企业类比调查研究的基础上，编制了该项目的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2、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太仓伊莱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新建紧固件（8.8 级及以上）项目

建设单位：太仓伊莱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太仓市高新区青岛东路 208 号

建设性质：新建

建筑面积：720m<sup>2</sup>

总投资：180 万元，其中设备投资 130 万元

员工情况：项目配有员工 15 人

工作安排：全年工作 300 天，三班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 7200h

建设规模：年产紧固件（8.8 级及以上）150 吨。

本项目工内容及方案见表 1-4

**表 1-4 生产规模和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运行时间
1	紧固件（8.8 级及以上）	150t/a	7200 小时/年

### 3、公用及辅助工程工程

本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情况见表1-5。

表 1-5 建设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一览表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贮运工程	成品区		25m <sup>2</sup>	用于成品的存放
	原料及半成品区		150m <sup>2</sup>	用于原材料及半成品的存放
	运输		—	汽车运输
公用工程	生活给水		450t/a	来自当地市政自来水管网
	生活排水		360t/a	接管至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绿化		—	依托租赁方
	供电		5 万度/年	来自当地电网，可满足生产要求
环保工程	废气	-	-	-
	废水	生活污水	360t/a	依托租赁方，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固废	一般固废堆场	5m <sup>2</sup>	安全暂存
		危废堆场	5m <sup>2</sup>	安全暂存
	噪声	生产设备	降噪量≥25dB(A)	厂房隔声

### 4、周边环境概况

本项目位于太仓市高新区青岛东路208号，租赁太仓市懿洋金属制品厂闲置厂房进行生产。厂房平面布置主要为成品区、下料区、打孔区、折弯区、铆接区、原料区等区域。本项目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1，本项目车间平面布置情况见附图2，厂区平面布置情况见附图3。

本项目北侧为太仓市驾驶员考验服务中心有限公司，西侧为兴业北路，南侧为青岛东路，东侧为来达隔热隔音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周边情况图见附图4。

### 5、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1)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 C3482 紧固件制造，紧固件级别为 8.8 级及以上，不属于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属允许类；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 号文）中规定的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类，属允许类；亦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鼓励类、淘汰类和禁止类项目，属允许类。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的规定。

(2) 经查《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和《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本企业用地不属于国家和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和禁止用地项目。

目的范围。根据土地证（太国用（2012）太仓市不动产权第 022014106 号）可知，本项目所在地块地类（用途）为工业用地。因此，本项目用地与相关用地政策相符。

## **6、与当地规划的相符性**

建设项目位于太仓高新区青岛东路 208 号，本项目所在地块属于规划的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属于工业用地。根据太仓市规划，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四至范围为：北至苏昆太高速，南至新浏河，东至沿江高速、十八港，西至盐铁塘和太平路，总用地面积 4418.7 公顷。产业定位为以机械电子、轻工纺织、食品、生物医药、环保等主导产业，其中机械电子环保产业主要发展新能源、装备制造、精密机械、电子信息等，生物医药主要发展复配分装以及研发等，不涉及原药生产，不涉及化工，整个区域是集城市新中心、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等为一体的综合性经济开发区。建设项目属于紧固件制造，紧固件级别为 8.8 级及以上，符合工业区的产业定位，且项目不使用高污染燃料作为能源，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太仓市总体规划、用地规划和环保规划。

## **7、与《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修订）相符性分析**

（1）根据《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二十八条排污单位排放水污染物，不得超过经核定的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并应当按照规定设置便于检查、采样的规范化排污口，悬挂标志牌；不得私设暗管或者采取其他规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

禁止在太湖流域设置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的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现有的生产项目不能实现达标排放的，应当依法关闭。

（2）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 5 月 1 日施行）第四十三条，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以下行为：

（一）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二）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

（三）向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

- (四) 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等；
- (五) 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
- (六) 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
- (七) 围湖造地；
- (八) 违法开山采石，或者进行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
- (九) 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江苏省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范围的通知》（苏政办发〔2012〕221号）文件，本项目位于太湖三级保护区，应当严格贯彻落实《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04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修订）中的相关条例。

本项目生产8.8级及以上紧固件，不属于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生活污水接管进入太仓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也不属于太湖流域保护区的禁止行为，不在《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04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修订）中规定的禁止建设项目之列，因此，本项目符合《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04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修订）的相关规定。

#### 8、与《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和《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号）可，本项目附近的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如下表所示。

表 1-6 本项目附近的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

生态空间保护区名称	县(市、区)	主导生态功能	范围		面积(平方公里)			相对方位与距离
			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范围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范围	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面积	总面积	
浏河(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	太仓市	水源水质保护	/	浏河及其两岸各100米范围。(其中G346至浏河口之间河道两岸、G204往东至上海交界处之间河道南岸范围为30米)	/	4.31	4.31	南侧:6.8km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不在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范围内。因此，本项目符合《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号）规定要求。

根据《江苏省国家级生态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距离本项目较近的国家级生态红线区域为太仓金仓湖省级湿地公园。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 1-7 本项目与附近江苏省国家级生态红线区域相对位置及距离

生态保护红线名称	类型	地理位置	区域面积 (平方公里)	相对位置及距离
太仓金仓湖省级湿地公园	湿地公园的湿地保育区和恢复重建区	太仓金仓湖省级湿地公园总体规划中的湿地保育区和恢复重建区	1.99	北侧；1.9km

《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中太仓市生态保护红线主导生态系统服务功能为湿地公园的湿地保育区和恢复重建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本项目距最近的太仓金仓湖省级湿地公园 1.9km，项目所在地不位于《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中的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项目的建设不违背《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和《江苏省国家级生态红线规划》的相关要求。

## 9、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 ①生态红线

本项目位于太仓高新区青岛东路 208 号，对照《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号）和《江苏省国家级生态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可知，距离本项目较近的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为浏河（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位于本项目南侧 6.8km），距离本项目较近的国家级生态红线区域为太仓金仓湖省级湿地公园（位于本项目北侧 1.9km）。综上所述，本项目不涉及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和江苏省国家级生态红线区域，符合《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和《江苏省国家级生态红线规划》的相关要求。

### ②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2019年度太仓市环境状况公报》可知，2019年太仓市环境空气中 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 年均浓度和 CO 日均浓度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PM<sub>2.5</sub> 年均浓度达标，PM<sub>2.5</sub> 日均浓度和 O<sub>3</sub>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浓度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本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通过进一步控制扬尘污染，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加强工业废气治理等措施，预计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能够达标；根据《2019年度太仓市环境状况公报》可知，2019年太仓市共有国省考断面 6 个，其中浏河、荡茜河桥 2 个断面水质达到II

类水标准，浏河闸、振东渡口、仪桥、新丰桥镇 4 个断面水质均为Ⅲ类，国省考断面水质达标率 100%，优Ⅲ比例为 100%；声环境质量现状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区标准值的要求，本项目建设后营运期产生的各项污染物通过相应的治理措施处理后均可达标排放，本项目环境风险可控制在安全范围内，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对区域环境质量影响可接受，符合环境质量底线的相关规定要求。

### ③资源利用上线

项目生活用水由当地的自来水部门供给，用电来自当地供电网，本项目的用水、用电不会对自来水厂和供电单位产生负担。项目占地符合当地规划要求，亦不会达到资源利用上线。

### ④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项目对照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 年版）》进行说明，具体见表 1-8。

**表 1-8 与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 年版）》相符性分析**

序号	内容	相符性分析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	经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项目不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限制类和淘汰类中，为允许类，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2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	经查《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项目不在《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中的限制及淘汰类，为允许类，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3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的通知》（苏政办发[2015]118 号）	经查《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的通知》（苏政办发[2015]118 号），项目不在《省发展改革委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的通知》（苏政办发[2015]118 号）中淘汰类和限制类，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4	《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	本项目不在国家《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
5	《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	本项目不在《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
6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 年版）》	经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 年版）》，本项目不在其禁止准入类和限制准入类中
7	《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修订）	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修订）第四十三条规定：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下列行为：“（一）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本项目位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项目属于 C3482 紧固件制造，生活污水接管进入城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也不属于太湖流域保护区的禁止行为，因此符合该条例规定

8	《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年本）》	本项目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年本）》中限制、禁止类、淘汰类，属于允许类。
<p>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要求。</p>		
<p><b>10、《“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相符性</b></p>		
<p>对照《关于全省开展“两减六治三提升”环保专项行动方案》（苏政办发〔2017〕30号），本项目为紧固件制造项目。项目不使用煤炭，不属于化工企业，不在“两减”范围之内，符合相关要求；项目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可达100%，满足“治理生活垃圾”的相关要求；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尾水排入新浏河，符合太湖水环境治理的要求；项目无VOCs废气产生。本项目不在“三提升”范围之内，不涉及黑臭水体、畜禽养殖、挥发性有机物，符合相关要求。</p> <p>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两减六治三提升”环保专项行动方案的相关要求。</p>		
<p><b>11、与《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相符性分析</b></p>		
<p>本项目属于紧固件制造，不使用含VOCs物料，不属于《国务院关于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8〕22号）中“重点区域生产和使用高VOCs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苏政发〔2018〕122号）中“（二十四）深化VOCs治理专项行动”中“生产和使用含高VOCs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黏剂等项目……”及《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苏州市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苏府办〔2019〕67号）中“生产和使用高VOCs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因此，本项目与《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相符。</p>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该幢厂房租赁前为闲置厂房，无原有污染情况及环境问题，公辅工程依托该厂区，厂区内供水、供电等基础设施健全，并未无遗留环保问题。

##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 1、地形地貌

建设项目地处长江三角洲平原中的沿江平原，全境地形平坦，自东北各西南略呈倾斜。东部为沿江平原，西部为低洼圩区。地面高程：东部 3.5-5.8 米（基准：吴淞零点），西部 2.4-3.8 米。地质上属新华夏系第二隆起带，淮阳山字形构造宁镇反射弧的东南段。区内断裂构造规模不大，基底构造相对稳定。新构造运动主要表现为大面积的升降运动，差异不大，近期呈持续缓慢沉降。

该地区的地层以深层粘土层为主，主要状况为：

（1）第一层为种植或返填土，厚度 0.6 米-1.8 米左右；

（2）第二层为亚粘土，色灰黄或灰褐，湿度饱和，0.3-1.1 米厚；

（3）第三层为淤质亚粘土，呈青灰色，湿度饱和，密度高，厚度为 0.5 米—1.9 米，地耐力为 100-2700kPa；

（4）四层为轻亚粘土，呈浅黄，厚度在 0.4 米-0.8 米，地耐力为 80-100kpa；

（5）第五层为粘土，少量粉砂，呈灰黄色或青色，湿度高，稍密，厚度为 1.1km 左右，地耐力约为 2700-140kPa。

### 2、水文

太仓市濒临长江，由于受到长江口潮汐的影响，太仓境内的内河都具有河口特征，河水的潮汐运动基本与长江口的潮汐运动一致。长江口是一个中等强度的潮汐河口，长江南支河段是非正规半日潮，每天二涨二落。本项目附近河段潮位变化特征：各月平均高潮位与低潮位在数值上很接近，潮位的高低与径流的大小关系不大，高、低潮位的年际变化也不大，年内月平均高潮位以 9 月最高、8 月次之、7 月居第 3 位。根据附近江边七丫口水文站的潮位资料分析，本段长江潮流特征如下：

平均涨潮流速：0.55m/s，平均落潮流速：0.98m/s；

涨潮最大流速：3.12m/s，涨潮最小流速：0.12m/s；

落潮最大流速：2.78m/s，落潮最小流速：0.62m/s。

太仓市区域内河流密布，塘浦纵横交错，是太湖与长江的联系纽带，境内有大小河流 4000 余条，河道总长达 4 万余 km。主要通江河流有浏河、七浦塘、杨林塘、浪港、鹿鸣泾、钱泾、新泾、汤泽（东西向），主要调蓄河道有吴塘、盐铁塘、半泾、十八港、江申泾、石头塘、斜塘、向阳河、随塘河（西北向）。

建设项目周围主要河流为新浏河。

新浏河位于太仓城区西侧，北接浏河，南接苏浏线，等外级航道，上游七浦塘，下游葛隆，全长 26.2 公里。

### 3、气象特征

建设项目地处北亚热带季风气候区，气候温和，四季分明，雨水充沛，海洋性气候明显，常年主导风向为东风。其主要气象气候特征见表 2-1。

表 2-1 主要气象气候特征

编号	项目		数值及单位
1	气温	年平均气温	13.3℃
		极端最高温度	37.9℃
		极端最低温度	-11.5℃
2	风速	年平均风速	3.7m/s
3	气压	年平均大气压	101.5kPa
4	空气湿度	年平均相对湿度	86%
		最热月平均相对湿度	85%
		最低月平均相对湿度	76%
5	降雨量	年平均降水量	1064.8mm
		日最大降水量	229.6mm (1960.8.4)
		月最大降水量	429.5mm (1980.8)
6	积雪、冻土深度	最大积雪深度	130mm
		冻土深度	200mm
7	风向和频率	年主导风向和频率	E 13.26%
		春季主导风向和频率	SE 17.9%
		夏季主导风向和频率	E 27.0%
		秋季主导风向和频率	E 18.26%
		冬季主导风向和频率	NW 13.9%

### 4、植被与生物多样性

项目地区属北亚热带落叶与常绿阔叶混交林带，由于农业历史悠久，天然植被很少，主要为农作物和人工植被。

种植业以粮（麦子、水稻）、油、棉等作物为主，还有蔬菜等。畜牧业以养猪、牛、羊、鸡、鸭为主；此外，宅前屋后和道路、河道两旁种植有各种林木和花卉，林业以乔木、灌木等绿化树种为主，本地区无原始森林。

沿江沼泽、坑塘及洲滩尾部等为水生动物产卵、觅食的场所。

长江渔业水产资源丰富，有淡水种、半咸水种、近河口种和近海种四大类型，鱼类以鲤科为主，还有鲥鱼、刀鱼、河鱊、中华鲟等珍贵鱼类。

##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 1、社会经济

太仓市隶属江苏省苏州市管辖，市人民政府驻地经济开发区。境内地势平坦，河流纵横，土壤肥沃，物产富饶，素称“江南鱼米之乡”。改革开放以来，太仓保持持续增长的经济发展趋势，在全国率先进入小康市，经济实力连续多年位居全国百强县（市）前列。全市辖 7 个镇、126 个行政村、3483 个村民小组、68 个居民委员会，境内有太仓港经济开发区。2014 年年末户籍人口 47.74 万人，比上年增加 2939 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27.27 万人。人口出生率为 8.34‰，死亡率为 8.12‰，自然增长率为 0.21‰；年末常住人口 70.85 万人，城市化率为 65.34%。

根据《2017 年太仓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初步核算，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240.96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7.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36.04 亿元，下降 1.0%；第二产业增加值 627.88 亿元，增长 6.7%；第三产业增加值 577.04 亿元，增长 8.2%。按常住人口计算，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173828 元，增长 6.7%。第一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为 2.9%，第二产业增加值比重为 50.6%，第三产业增加值比重为 46.5%。

2017 年，全年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上年增长 9.5%。年末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1024 家，其中超亿元企业 361 家、超五十亿元企业 3 家、超百亿企业 2 家。新兴产业产值增长 10.9%，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的比重为 54.5%。

### 2、教育、文化、卫生

教育现代化稳步推进。太仓全市拥有各级各类学校 83 所，其中新增特殊教育学校 1 所。全年招生数 14944 人，在校学生 71177 人，毕业生 16563 人，教职工总数 5480 人，其中专任教师 4512 人。幼儿园 33 所，在园幼儿 11726 人；小学 28 所，在校学生 30234 人，招生数 5137 人；初中 15 所，在校学生 14927 人，招生数 5286 人；高中 4 所，在校学生 5635 人，招生数 1779 人；中等职业学校 1 所，在校学生 3515 人，招生数 1081 人；高等院校 1 所，在校学生 5140 人，招生数 1656 人。成人教育学校 26 所，在校学生 76296 人。

文化惠民工程建设有效推进。图博中心投入使用，文化艺术中心、传媒中心进入内部装修，沙溪、浮桥等 6 个镇文化中心达标建设完成。承办了第八届国际民间艺术节、奥地利克恩顿州合唱团、肯尼亚舞蹈团、保加利亚和奥地利艺术团等来太演出活动。全年免费放映数字电影 1477 场次，吸引观众 30 万人次。举办了“2010

上海世博会太仓主题周”、双凤龙狮、滚灯和江南丝竹在世博场馆专场演出 74 场次、金秋文化创意产业推介会、牛郎织女邮票首发式、第二届海峡两岸电影展等活动。

《太仓历史人物辞典》出版发行，收录 3450 个太仓历史人物。

公共卫生体系逐步健全。医疗机构床位 2608 张，卫技人员 3039 人，分别比上年增长 5.2%和 5.0%，其中医生 1209 人，护士 1130 人。全市有各类卫生机构 170 个，其中医院、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8 个，疾控中心 1 个，急救中心 1 个，妇幼保健机构 1 个。急救能力进一步提高。全年共接听电话 76892 次；出车 10485 次，增长 17%；接送病人 8431 人，增长 18%。

### 3、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2010-2030年）

#### （1）规划期限与范围

总体规划的期限为：2010年-2030年，分为近期、中期和远期三个阶段：

近期：2010-2015年，中期：2016-2020年，远期：2021-2030年。规划范围为太仓市域，总面积约822.9km<sup>2</sup>。

#### （2）与用地布局、产业发展定位相容

《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2010-2030年）于2011年10月18日经江苏省人民政府以苏政复[2011]57号文批复（苏政复[2011]57号文）。

根据《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2010-2030年），太仓的城市职能定位为：中国东部沿海重要的港口城市；长江三角洲地区的现代物流中心之一；沿江地区的先进制造业基地；环沪地区的生态宜居城市、休闲服务基地、创新创意基地。

在空间上更具体落实发展策略，有效应对现实发展问题，形成功能有所侧重、空间组团集聚的城乡空间。城镇空间形成“双城三片”的结构：

“双城”指由主城与港城构成的中心城区；“三片”指沙溪、浏河、璜泾；

主城功能定位：宜居之城、商务之城、高新技术产业之城。

工业用地布局：主城工业用地主要布局在204国道以东以及苏州路与沿江高速公路道口地区，包括德资工业园、高新产业园等产业发展载体。科教新城（即南郊新城）组团204国道以西，建设临沪产业园，与嘉定工业园区、昆山开发区相协调。

产业发展定位：坚持创新发展、低碳发展、集群发展、协调发展，积极推进主导产业高端化、新兴产业规模化、传统产业新型化，着力提升产业集聚水平和产业能级。突出发展生物医药、电子信息、新材料、新能源、重大高端装备制造等新兴产业。

#### 4、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概况

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即太仓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区））创办于1991年，1993年11月经省人民政府批准为省级开发区，2011年经国务院办公厅批准升级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经过近20年的开发建设，以争创一流的工业示范区、科技先导区和现代新城为目标，开发建设取得了显著成绩，步入了经济和社会事业高速推进、良性发展的快车道。2008年，被国家商务部、德国经济部共同授予“中德企业合作基地”。《江苏太仓港经济开发区（新区）及周边地区规划环评》已于2012年3月28日经江苏省环保厅审查同意实施（苏环审[2012]49号）。后又编制了《江苏太仓港经济开发区（新区）及周边地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补充报告》，该报告也取得江苏省环境保护厅的复函（苏环便管[2012]123号）。目前《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正在编制中，本环评中关于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原江苏太仓港经济开发区（新区））的规划范围、产业定位等相关内容仍按《江苏太仓港经济开发区（新区）及周边地区规划环评》及《江苏太仓港经济开发区（新区）及周边地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补充报告》进行论述。

（1）规划范围：北至苏昆太高速公路，南至新浏河，东至沿江高速公路和十八港，西至盐铁塘和太平路，总用地面积4418.7ha。

（2）规划年限：规划基准年为2009年，规划期限为2010-2020年。

（3）产业规划：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主要发展机械电子、轻工纺织、生物医药、环保等主导产业，其中机械电子环保产业主要发展新能源、装备制造、精密机械、电子信息等，生物医药主要发展复配分装以及研发等，不涉及原药生产，不涉及化工，整个区域是集城市新中心，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仓储物流区等为一体的综合性经济开发区。

（4）基础设施规划及现状

##### ①给水工程

开发区不另设水厂，用水全部来自太仓市第二水厂。太仓市第二水厂以长江水为供水水源。主要供应太仓市区及开发区用水，设计规模70万m<sup>3</sup>/d，目前实际供水量约为30万m<sup>3</sup>/d，运行良好。目前太仓市第二水厂正在进行扩建，扩建后供水量可以达到50万m<sup>3</sup>/d，可满足开发区的需要。

##### ②排水工程

目前开发区内各企业产生的生产废水、生活污水自行预处理达接管标准后由污

水收集管网收集进入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北京路以南、太平路以西区域内的废水排入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雨水经已建的雨水收集管网收集后就近排入规划的水体和河道。

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坐落于常胜北路67号，经江苏省发展计划委员会立项批准建设，污水处理厂设计规模为日处理污水5万吨，已分二期实施，一期日处理污水2万吨，于2004年4月投入试运行，二期项目于2007年1月1日投入运行，二期项目建成后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达到5万吨/天，处理后尾水排入新浏河。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一期、二期工程分别于2004年及2008年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同时为满足开发区发展的需求，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在现有厂区扩建三期工程，处理规模3万吨/天，处理工艺采用循环式活性污泥法（C-TECH 法），并配备深度处理设施（与前两期项目升级改造后工艺相同），三期项目环评报告于2010年7月通过太仓市环保局审批（太环计[2010]280号），已于2012年6月实现调试和收水，三期扩建项目建成后，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达到8万吨/天。

### ③固废处置工程

开发区不设置专门部门处理固废和处理场所设施，由太仓市环卫部门负责处理。各企业的生活垃圾定点堆放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运到太仓市协鑫垃圾焚烧发电厂处理，各企业的工业固废可综合利用的可采用各种利用途径进行综合利用，属危险废物的必须按照危险固废转移和处置相关规定，由具有相应处理资质的企业进行处理。

1000m范围内无文物保护单位，周边500米范围内环境概况见附图4。

###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 1、空气环境质量

根据《2019年度太仓市环境状况公报》可知，2019年太仓市环境空气质量有效监测天数为365天，优良天数为28天，优良率为78.6%。较2018年上升0.9个百分点；AQI值为76。具体数据见表3-1。

表3-1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标准值 ( $\mu\text{g}/\text{m}^3$ )	现状浓度 ( $\mu\text{g}/\text{m}^3$ )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SO <sub>2</sub>	年均值	60	11.3	18.8	达标
	日均值	150	27.7	18.5	达标
NO <sub>2</sub>	年均值	40	35.9	89.8	达标
	日均值	80	79.4	99.3	达标
PM <sub>10</sub>	年均值	70	54.2	77.4	达标
	日均值	150	139	92.7	达标
PM <sub>2.5</sub>	年均值	35	30.7	87.7	达标
	日均值	75	87.4	116.5	不达标
CO	日均值	4000	1200	30.0	达标
O <sub>3</sub>	日最大8小时平均值	160	173	108.1	不达标

根据表3-2，2019年太仓市环境空气中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年均浓度和CO日均浓度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PM<sub>2.5</sub>年均浓度达标，PM<sub>2.5</sub>日均浓度和O<sub>3</sub>日最大8小时平均浓度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本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

区域大气环境改善计划：按照苏州市“加快落实”江河碧空，蓝天保卫四号行动方案，结合“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和“两减六治三提升”部署要求，太仓市共排定工程治理项目204项，采取的主要措施有：①推进大气污染源头防治；②加快淘汰落后产能；③健全大气污染重点行业准入条件；④全面整治燃煤小锅炉；⑤持续提高清洁生产水平；⑥积极推进重点企业工况监测；⑦强化工业污染监督检查和执法监管；⑧加强扬尘综合整治，采取上述措施后，太仓市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

苏州市2019年制定了《苏州市空气质量改善达标规划（2019-2024年）》（征求意见稿），到2020年，二氧化硫（SO<sub>2</sub>）、氮氧化物（NO<sub>x</sub>）、挥发性有机物（VOCs）

排放总量均比 2015 年下降 20%以上；确保 PM<sub>2.5</sub> 浓度比 2015 年下降 25%以上，力争达到 39 微克/立方米；确保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 75%；确保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比率比 2015 年下降 25%以上；确保全面实现“十三五”约束性目标。力争到 2024 年，苏州市 PM<sub>2.5</sub> 浓度达到 35μg/m<sup>3</sup> 左右，O<sub>3</sub> 浓度达到拐点，除 O<sub>3</sub> 以外的主要大气污染物浓度达到国家二级标准要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 80%，苏州市环境空气质量在 2024 年实现全面达标。

## 2、水环境质量

根据《2019 年度太仓市环境状况公报》可知，2019 年太仓市共有国省考断面 6 个，其中浏河、荡茜河桥 2 个断面水质达到Ⅱ类水标准，浏河闸、振东渡口、仪桥、新丰桥镇 4 个断面水质均为Ⅲ类，国省考断面水质达标率 100%，优Ⅲ比例为 100%。

## 3、声环境质量

本区域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区标准要求，数据为 2020 年 1 月 15 日昼间、夜间通过监测仪器获得，监测结果如下：

表 3-2 厂界声环境质量监测数据

监测时间	监测点号	环境功能	昼间	夜间	达标状况
2020 年 1 月 15 日	东厂界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中的 2 类标准	51.2 dB(A)	45 dB(A)	达标
	南厂界		50.1 dB(A)	43 dB(A)	达标
	西厂界		50.2 dB(A)	42.8 dB(A)	达标
	北厂界		51.3 dB(A)	41.9dB(A)	达标

## 4、周边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质量良好，无明显环境问题。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根据建设项目的周边情况，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3-3 建设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保护项目	保护对象	方位	距离(m)	规模	保护级别
空气环境	恒通佳苑	西南	240	约 50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水环境	新浏河	南	6900	中型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标准
	十八巷	西	50	小型	
声环境	恒通佳苑	西南	240	约 500 人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 2 类标准
生态	太仓金仓湖省级湿地公园	北	1900	1.99 平方公里	《江苏省国家级生态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 号) 湿地公园的湿地保育区和恢复重建区
	浏河(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	南	6800	浏河及其两岸各 100 米范围	《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 号) 水源水质保护

####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p>1、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PM<sub>2.5</sub>、CO、O<sub>3</sub>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表 1 中二级标准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4-1 大气污染物的浓度限值</b>      单位：μg/Nm<sup>3</sup></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指标</th> <th colspan="3">环境质量标准</th> <th rowspan="2">标准来源</th> </tr> <tr> <th>取值时间</th> <th>浓度限值</th> <th>单位</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SO<sub>2</sub></td> <td>年平均</td> <td>60</td> <td>μg/m<sup>3</sup></td> <td rowspan="10"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表 1 中二级标准</td> </tr> <tr> <td>24 小时平均</td> <td>150</td> <td>μg/m<sup>3</sup></td> </tr> <tr> <td>1 小时平均</td> <td>500</td> <td>μg/m<sup>3</sup></td> </tr> <tr> <td rowspan="3">NO<sub>2</sub></td> <td>年平均</td> <td>40</td> <td>μg/m<sup>3</sup></td> </tr> <tr> <td>24 小时平均</td> <td>80</td> <td>μg/m<sup>3</sup></td> </tr> <tr> <td>1 小时平均</td> <td>200</td> <td>μg/m<sup>3</sup></td> </tr> <tr> <td rowspan="2">PM<sub>10</sub></td> <td>年平均</td> <td>70</td> <td>μg/m<sup>3</sup></td> </tr> <tr> <td>24 小时平均</td> <td>150</td> <td>μg/m<sup>3</sup></td> </tr> <tr> <td rowspan="2">PM<sub>2.5</sub></td> <td>年平均</td> <td>35</td> <td>μg/m<sup>3</sup></td> </tr> <tr> <td>24 小时平均</td> <td>75</td> <td>μg/m<sup>3</sup></td> </tr> <tr> <td rowspan="2">CO</td> <td>24 小时平均</td> <td>4</td> <td>mg/m<sup>3</sup></td> </tr> <tr> <td>1 小时平均</td> <td>10</td> <td>mg/m<sup>3</sup></td> </tr> <tr> <td rowspan="2">O<sub>3</sub></td> <td>日最大 8 小时平均</td> <td>160</td> <td>μg/m<sup>3</sup></td> </tr> <tr> <td>1 小时平均</td> <td>200</td> <td>μg/m<sup>3</sup></td> </tr> </tbody> </table>								指标	环境质量标准			标准来源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单位	SO <sub>2</sub>	年平均	60	μg/m <sup>3</sup>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表 1 中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150	μg/m <sup>3</sup>	1 小时平均	500	μg/m <sup>3</sup>	NO <sub>2</sub>	年平均	40	μg/m <sup>3</sup>	24 小时平均	80	μg/m <sup>3</sup>	1 小时平均	200	μg/m <sup>3</sup>	PM <sub>10</sub>	年平均	70	μg/m <sup>3</sup>	24 小时平均	150	μg/m <sup>3</sup>	PM <sub>2.5</sub>	年平均	35	μg/m <sup>3</sup>	24 小时平均	75	μg/m <sup>3</sup>	CO	24 小时平均	4	mg/m <sup>3</sup>	1 小时平均	10	mg/m <sup>3</sup>	O <sub>3</sub>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μg/m <sup>3</sup>	1 小时平均	200	μg/m <sup>3</sup>
	指标	环境质量标准			标准来源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单位																																																													
	SO <sub>2</sub>	年平均	60	μg/m <sup>3</sup>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表 1 中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150	μg/m <sup>3</sup>																																																													
		1 小时平均	500	μg/m <sup>3</sup>																																																													
	NO <sub>2</sub>	年平均	40	μg/m <sup>3</sup>																																																													
		24 小时平均	80	μg/m <sup>3</sup>																																																													
		1 小时平均	200	μg/m <sup>3</sup>																																																													
	PM <sub>10</sub>	年平均	70	μg/m <sup>3</sup>																																																													
24 小时平均		150	μg/m <sup>3</sup>																																																														
PM <sub>2.5</sub>	年平均	35	μg/m <sup>3</sup>																																																														
	24 小时平均	75	μg/m <sup>3</sup>																																																														
CO	24 小时平均	4	mg/m <sup>3</sup>																																																														
	1 小时平均	10	mg/m <sup>3</sup>																																																														
O <sub>3</sub>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μg/m <sup>3</sup>																																																														
	1 小时平均	200	μg/m <sup>3</sup>																																																														
<p>2、建设项目附近新浏河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标准，水质标准见表 4-2。</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b>      单位：mg/L</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类别</th> <th>pH</th> <th>DO</th> <th>COD</th> <th>高锰酸盐指数</th> <th>总磷</th> <th>BOD<sub>5</sub></th> <th>氨氮</th> </tr> </thead> <tbody> <tr> <td>IV</td> <td>6~9</td> <td>≥3</td> <td>≤30</td> <td>≤10</td> <td>≤0.3</td> <td>≤6</td> <td>≤1.5</td> </tr> </tbody> </table>								类别	pH	DO	COD	高锰酸盐指数	总磷	BOD <sub>5</sub>	氨氮	IV	6~9	≥3	≤30	≤10	≤0.3	≤6	≤1.5																																										
类别	pH	DO	COD	高锰酸盐指数	总磷	BOD <sub>5</sub>	氨氮																																																										
IV	6~9	≥3	≤30	≤10	≤0.3	≤6	≤1.5																																																										
<p>3、建设项目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见表 4-3。</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限值</b>      单位：dB(A)</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类别</th> <th>昼间</th> <th>夜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2</td> <td>60</td> <td>50</td> </tr> </tbody> </table>								类别	昼间	夜间	2	60	50																																																				
类别	昼间	夜间																																																															
2	60	50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废水排放标准

生活污水排放执行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见表 4-4。

**表 4-4 废水接管标准 单位：mg/L**

项目	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pH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COD	500	
SS	400	
氨氮	4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
总磷	8	
总氮	70	

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尾水最终排入新浏河，排放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表 2 标准。其中 DB32/1072-2018 未做规定的 SS 等则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中一级 A 类标准，见表 4-5

**表 4-5 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标准（单位：mg/L，除 pH 外）**

序号	项目	标准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1	COD	50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 （DB32/1072-2018）
2	氨氮	5（8）*	
4	总磷	0.5	
5	pH	6-9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标准的 A 标准
6	SS	10	
7	总氮	15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根据《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中 4.2.2 条款之要求“太湖地区其他区域内的污水处理厂，执行表 2 规定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其中，新建企业从 2018 年 6 月 1 日开始执行，现有企业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为现有企业，因此，2021 年 1 月 1 日前，氨氮污染物排放浓度仍参照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T1072-2007）表 2 标准限值。

2、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建设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见表 4-6。

**表 4-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2	60	50

**总量控制因子和排放指标:**

1、总量控制因子

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 COD、NH<sub>3</sub>-N、TP、TN。

2、项目总量控制建议指标

**表 4-7 全厂污染物排放情况 (t/a)**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全厂排放量	变化量	外环境排放量**	
废水	生活污水	废水量	360	0	360	360	+360	360
		COD	0.144	0	0.144	0.144	+0.144	0.018
		SS	0.108	0	0.108	0.108	+0.108	0.0036
		氨氮	0.009	0	0.009	0.009	+0.009	0.0018
		TP	0.0018	0	0.0018	0.0018	+0.0018	0.00018
		TN	0.0144	0	0.0144	0.0144	+0.0144	0.00054
固废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4.5	4.5	0	0	0	0
	一般固废	金属边角料	5	5	0	0	0	0
	危险固废	含油抹布	0.01	0.01	0	0	0	0
		废润滑油	0.05	0.05	0	0	0	0
		废包装桶	0.05	0.05	0	0	0	0

\*注: 排放量为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排入外环境的量。

3、总量平衡方案

(1) 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至城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废水排放总量在城区污水处理厂内平衡。

(2) 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处置率 100%, 零排放。

总量控制指标

##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本项目年产紧固件（8.8级及以上）150吨，具体工艺流程见下图。

#### 1、紧固件（8.8级及以上）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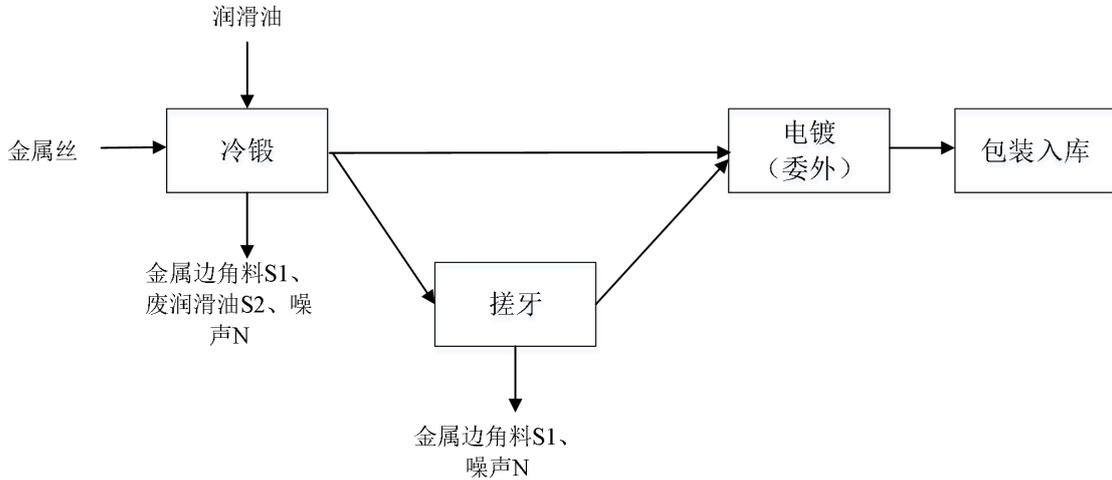


图 5-1 紧固件（8.8级及以上）生产工艺流程

#### 工艺简介：

**冷锻：**将金属丝通过冷锻机进行加工，冷锻机加工过程中使用润滑油，在冷锻机密闭空间内循环使用，且设备运作过程产生的温度未达到润滑油的分解温度，故在整个生产过程中润滑油不产生废气污染物。润滑油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更换。此工序会产生金属边角料 S1、废润滑油 S2 及设备噪声 N；

**搓牙：**少量冷锻后的工件进入搓牙机进行搓牙，使之牙纹成形。此过程会产生金属边角料 S1 及设备噪声 N。

**电镀：**本项目电镀委外处理。

**包装：**人工将产品进行包装入库，准备外售。

#### 2、模具维修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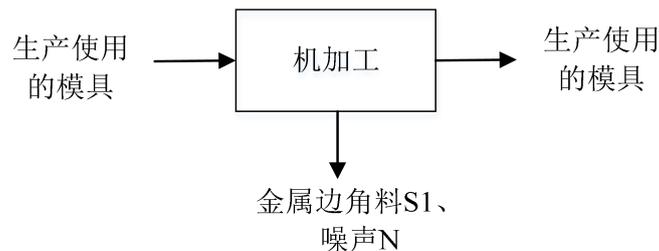


图 5-2 模具维修工艺流程

**工艺简介：**

**机加工：**把需要维修的模具用车床、钻床、砂轮机 etc 机加工设备对其进行简单加工，主要为对模具的切、钻、磨等。该过程使用量较少，且模具也比较少，加工下来的金属颗粒较大、最终沉降于车间，故无废气产生。此过程会产生少量金属边角料和噪声，废金属边角料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后一起并入主体生产工艺的金属边角料统计。

建设项目对生产区域车间地面、机械设备等不进行冲洗，采用抹布清洁机械设备和车间地面，生产一定量的含油抹布，含油抹布属危险固废，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附录《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可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混入生活垃圾一起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主要污染工序：**

1、废气

建设的项目无废气产生。

2、废水

建设项目自来水用量为 450t/a，均为生活用水，来自当地自来水管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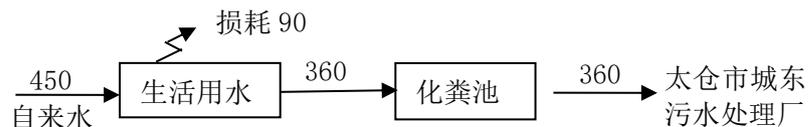
(1) 职工生活用水

建设项目共有职工 15 人，由于建设项目不设食堂和宿舍，用水标准参考《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09）的工业企业职工生活用水定额计算，平均每人每天用水 100L，年工作天数 300 天，因此建设项目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450t/a，产污系数按照 0.8 计算，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360t/a，主要污染物及浓度为 COD 400mg/L、SS 300mg/L、氨氮 25mg/L、总磷 5mg/L、总氮 40mg/L。

**表 5-1 项目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种类	废水量 (t/a)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量		排放方式与去向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360	pH	6-9		/	6-9		城东污水处理厂
		COD	400	0.144		400	0.144	
		SS	300	0.108		300	0.108	
		氨氮	25	0.009		25	0.009	
		TP	5	0.0018		5	0.0018	
		TN	40	0.0144		40	0.0144	

建设项目用排水平衡图见图 5。



**图 5-3 建设项目全厂用排水平衡图 (单位 t/a)**

3、噪声

建设项目完成后全厂主要高噪声设备运行时声级值见表 5-2。

**表 5-2 建设项目高噪声设备产生情况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台噪声 dB (A)	所在车间名称	治理措施	降噪效果 dB (A)
1	冷锻机	30	80	生产车间	减振底座、隔声	25
2	搓牙机	1	80	生产车间	减震底座、隔声	25
3	全检机	3	80	生产车间	减震底座、隔声	25
4	空压机	6	85	生产车间	减震底座、隔声	25

5	钻床	1	80	生产车间	减震底座、隔声	25
6	车床	3	80	生产车间	减震底座、隔声	25
7	砂轮机	1	85	生产车间	减震底座、隔声	25

#### 4、固体废物

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金属边角料、废润滑油、废包装桶、含油抹布。

##### (1) 生活垃圾

本项目员工 15 人，生活垃圾按 1kg/人·d 计，则产生量为 4.5t/a，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 (2) 金属边角料

本项目机加工过程中会产生金属边角料，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金属边角料量约为 5t/a，收集后外卖处置。

##### (3) 废润滑油

本项目冷锻过程中会产生废润滑油，产生量约为 0.05t/a，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 (4) 废包装桶

本项目使用润滑油，产生废包装桶，产生量约为 0.05t/a，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 (5) 含油抹布

本项目在生产和维护过程中擦拭机器会产生含油抹布，产生量约为 0.01t/a，含油抹布属危险固废，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版附录《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可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混入生活垃圾一起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 的规定，判断建设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副产物是否属于固体废物，建设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见表 5-3。

表 5-3 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吨/年)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4.5	√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 34330—2017)
2	金属边角料	机加工、冷锻	固态	金属	5	√	/	
3	废润滑油	冷锻	液态	润滑油	0.05	√	/	
4	废包装桶	润滑油包装	固态	沾有润滑油的包装桶	0.05	√	/	
5	含油抹布	设备擦拭	固态	含油抹	0.01	√	/	

				布				
<p>由上表5-3可知，建设项目生产过程无副产品产生。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名称、类别、属性和数量等情况汇总见下表5-4。同时，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和《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5085.7-2019），判定其是否属于危险废物。项目产生固体废物情况详见下。</p>								

表 5-4 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固体废物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利用处置方式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办公、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名称和类别代码》、《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5085.7-2019)	/	99	/	4.5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金属边角料	一般固废	机加工、冷锻	固态	金属		/	86	/	5	集中收集外售处理
废润滑油	危险废物	冷锻	液态	润滑油		T, I	HW08	900-249-08	0.05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包装桶	危险废物	润滑油包装	固态	沾有润滑油的包装桶		T/In	HW49	900-041-49	0.05	
含油抹布	危险废物	设备擦拭	固态	含油抹布		T	HW49	900-041-49	0.01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根据《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项目危险废物的名称、数量、类别、形态、危险特性和污染防治措施等内容，详见下表。

表 5-5 危险废物汇总表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贮存方式	处置或利用方式
废润滑油	HW08	900-249-08	0.05	冷锻	液态	润滑油	润滑油	12个月	T, I	厂内转运至危废仓库, 分区贮存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0.05	润滑油包装	固态	沾有润滑油的包装桶	润滑油、切削液	1个月	T/In	厂内转运至危废暂存区, 分区贮存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含油抹布	HW49	900-041-49	0.01	设备擦拭	固态	含油抹布	切削液、润滑油	3个月	T	厂内转运至危废暂存区, 分区贮存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种类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产生浓度 mg/m <sup>3</sup>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大气 污染物	生产车间	/	/	/	/	/	/	/
种类	类别	水量 t/a	污染物 名称	产生浓 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水污 染物	生活 污水	360	pH	6-9		6-9		经城东污水处 理厂处理达标 后排放新浏河
			COD	400	0.144	400	0.144	
			SS	300	0.108	300	0.108	
			氨氮	25	0.009	25	0.009	
			TP	5	0.0018	5	0.0018	
			TN	40	0.0144	40	0.0144	
种类	类别	名称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量 t/a	综合利用量 t/a	外排量 t/a	备注	
固体 废物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4.5	4.5	0	0	环卫清运	
	一般 固废	金属边角料	5	5	0	0	外售综合利用	
	危险 废物	含油抹布	0.01	0.01	0	0	环卫清运	
		废润滑油	0.05	0.05	0	0	委托资质单位 处置	
		废包装容器	0.05	0.05	0	0		
噪声 污染	建设项目建成后全厂主要高噪声设备经过加设减震底座、减震垫，设计隔声达 10dB (A) 以上，同时厂房隔声可达 15dB (A)，总体消声量为 25dB (A)。厂界噪声影响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							
其它	主要生态影响 (不够时可另附页) 无							

## 七、环境影响分析

###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租赁位于太仓市懿泮金属制品厂（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青岛东路208号）闲置厂房进行建设，施工期主要设备进厂和生产线的安装调试，施工期主要的环境影响包括：①设备、材料堆放、运输车辆进出产生的扬尘污染；②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少量的垃圾；③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因此，在施工期间应采取以下措施，以减少施工期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1、减少施工场地垃圾的散落和堆积，防止扬尘的飘散，对已经形成的垃圾应及时加以清理。

2、只在昼间施工，以防噪声对周围居民产生影响。

3、施工完成后，施工人员应及时撤离，并彻底清理施工场所。

在实施上述措施后，本项目在施工期间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无废气产生。

2、水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 360t/a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达标后排入新浏河。

2.1评价等级判定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本项目为水污染影响型，根据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标准，具体如下：

**表7-1 水污染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

评价等级	判定依据	
	排放方式	废水排放量Q/m <sup>3</sup> /d; 水污染物当量数W/无量纲
一级	直接排放	Q≥20000或W≥600000
二级	直接排放	其他
三级A	直接排放	Q<200且W<6000
三级B	间接排放	—

本项目建成后，生活污水排放量共计360t/a，主要污染物为COD、SS、氨氮、总磷等，接管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厂，不直接排放，同时排放水量为1.2t/d，对照污染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标准可知，本项目评价等级为三级B，根据三级B评价范围要求，需分析依托污染处理设施环境可行性分析的要求及涉及地表水环境风险的，应覆盖环境风险影响范围所及的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本项目为生活污水，不涉及到地表水环境风险，本次主要对依托污染处理设施环境可行性分析进行分析。

2.2废水排放情况

建设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见表 7-2。

**表 7-2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排放去向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施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生活污水	COD SS 氨氮 总磷 总氮	间歇排放, 排放期间流量稳定	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	1#	化粪池	/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总排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清净下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温排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	------	-----------------------------	----------------	------------	----	-----	---	----	---	---

建设项目所依托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见表 7-3。

表 7-3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万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容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mg/L)
1	1#	/	/	0.024	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	间歇排放, 排放期间流量稳定	每月两次	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	COD	50
									SS	10
									氨氮	5
									总磷	0.5
									总氮	15

建设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见表 7-4。

表 7-4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mg/L)
1	1#	pH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6-9
		COD		500
		SS		400
		氨氮		45
		总磷		8
		总氮		70

建设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见表 7-5。

表 7-5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mg/L)	新增日排放量 (t/d)	全厂日排放量 (t/d)	新增年排放量 (t/a)	全厂年排放量 (t/a)
1	1#	COD	400	0.00048	0.00048	0.144	0.144
2		SS	300	0.00036	0.00036	0.108	0.108
3		氨氮	25	0.00003	0.00003	0.009	0.009
4		总磷	5	0.000006	0.000006	0.0018	0.0018
5		总氮	40	0.000048	0.000048	0.0144	0.0144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			0.144	0.144
			SS			0.108	0.108
			氨氮			0.009	0.009

	总磷	0.0018	0.0018
	总氮	0.0144	0.0144

建设项目环境监测计划及记录信息表见表 7-6。

表7-6 环境监测计划及记录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的安装、运行、维护等相关管理要求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1	1#	pH	手工监测	/	/	/	/	瞬时样 3 个	2 次/年	玻璃电极法
2		CO D	手工监测	/	/	/	/	瞬时样 3 个	2 次/年	重铬酸钾法
3		SS	手工监测	/	/	/	/	瞬时样 3 个	2 次/年	重量法
4		氨氮	手工监测	/	/	/	/	瞬时样 3 个	2 次/年	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5		总磷	手工监测	/	/	/	/	瞬时样 3 个	2 次/年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6		总氮	手工监测	/	/	/	/	瞬时样 3 个	2 次/年	分光光度法

### 2.3 接管可行性分析

#### (1) 太仓城东污水处理厂简介

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位于常胜路以西，首期工程总投资 3250 万元，日处理污水 2 万吨，工程从 2003 年 4 月 20 日开工建设，于 2004 年 4 月完工投入试运行，2005 年 1 月经苏州市环保局验收通过（苏环验[2005]17 号）；二期扩建工程于 2005 年 8 月开工，2006 年 11 月竣工并投入试运行，2007 年 1 月 1 日正式商业运行。2008 年，为保护太湖水体水环境质量，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对废水进行了深度处理，深度处理工程现已建成运行，运行情况良好，处理后水质可稳定达到《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表 1 中城镇污水处理厂 I 尾水排放浓度限值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标准中一级(A)标准，尾水最终排入十八港。为满足开发区发展的需求，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扩建三期工程（设计处理规模 3 万 t/d），处理工艺采用循环式活性污泥法（C-TECH 法），并配备深度处理设施，太仓市城东

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现为 8 万 t/d。

## (2) 废水接管可行性

### ①污水收集管网及项目区管线落实情况分析

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的服务范围为新城区的生活污水和部分生产废水，现该污水处理厂的管网已经铺设至项目所在地，因此，项目污水接入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从管线、位置落实情况上分析是可行的。

### ②水量可行性分析

目前，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尚有余量 1.2 万 t/d，建设项目废水接管量仅为 1.2t/d，因此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有能力接纳建设项目废水。

### ③工艺及接管标准上的可行性分析

建设项目污水排放量较小，且水质简单，主要污染物为 COD、SS、氨氮、总磷、总氮。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后排入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符合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的接管要求。本项目污水排入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经处理达到《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T1072-2007）表 1 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新浏河。

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可完全接纳本项目生活污水，不会对其正常运行造成影响。生活污水经太仓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达标尾水排入新浏河，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 2.4 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太仓市现有省级以上考核断面 6 个，其中浏河、浏河闸断面为国家“水十条”考核断面，2017 年浏河断面水质为Ⅱ类，浏河闸断面水质为Ⅲ类，均达到水质目标要求；荡茜河桥、仪桥、新丰桥镇、振东渡口 4 个断面为省级考核断面，2017 年仪桥、荡茜河桥 2 个断面水质为Ⅲ类，新丰桥镇断面水质为Ⅳ类，振东渡口断面水质为Ⅴ类，均达到 2017 年江苏省“十三五”水环境质量考核目标要求。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本项目为水污染影响三级 B 等级，接管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对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可行性进行分析可知，本项目水量、水质等均符合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因此，本项目污水不直接对外排放，不会对当地地表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地表水影响可接受。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见表 7-7。

表 7-7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水文要素影响型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保护目标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 饮用水取水口 <input type="checkbox"/> ;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 重要湿地 <input type="checkbox"/> ; 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input type="checkbox"/> ; 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 <input type="checkbox"/> ; 涉水的风景名胜区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途径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 间接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水温 <input type="checkbox"/> ; 径流 <input type="checkbox"/> ; 水域面积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因子	持久性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 有毒有害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 非持久性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 pH值 <input type="checkbox"/> ; 热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 富营养化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温 <input type="checkbox"/> ; 水位(水深) <input type="checkbox"/> ; 流速 <input type="checkbox"/> ; 流量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等级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三级 A <input type="checkbox"/> ; 三级 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调查	区域污染源	调查项目	数据来源	
		已建 <input type="checkbox"/> ; 在建 <input type="checkbox"/> ; 拟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 拟替代的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排污许可证 <input type="checkbox"/> ; 环评 <input type="checkbox"/> ; 环保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 既有实测 <input type="checkbox"/> ; 现场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 入河排放口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受影响水体水环境质量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 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	未开发 <input type="checkbox"/> ; 开发量 40%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 开发量 40%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情势调查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水行政主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 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补充监测	监测时期	监测因子	监测断面或点位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 )	监测断面或点位个数 ( ) 个	
现状评价	评价范围	河流: 长度 ( ) km; 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 面积 ( ) km <sup>2</sup>		
	评价因子	( )		
	评价标准	河流、湖库、河口: I类 <input type="checkbox"/> ; 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 I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 IV类 <input type="checkbox"/> ; V类 <input type="checkbox"/> 近岸海域: 第一类 <input type="checkbox"/> ; 第二类 <input type="checkbox"/> ; 第三类 <input type="checkbox"/> ; 第四类 <input type="checkbox"/> 规划年评价标准 ( )		
	评价时期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底泥污染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 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预测	预测范围	河流：长度（ ）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 ）km <sup>2</sup>				
	预测因子	（ ）				
	预测时期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水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情景	建设期 <input type="checkbox"/> ；生产运行期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期满后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工况 <input type="checkbox"/> ；非正常工况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控制和减缓措施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方法	数值解 <input type="checkbox"/> ；解析解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导则推荐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评价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替代削减源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影响评价	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水环境管理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源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COD）		0.144		（400）
（SS）		0.108		（300）		
（氨氮）		0.009		（25）		
（TP）		0.0018		（5）		
（TN）		0.0144		（40）		
替代源排放情况	污染源名称	排污许可证编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 ）	（ ）	（ ）	（ ）	（ ）	

	生态流量确定	生态流量：一般水期（ ）m <sup>3</sup> /s；鱼类繁殖期（ ）m <sup>3</sup> /s；其他（ ）m <sup>3</sup> /s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 ）m；鱼类繁殖期（ ）m；其他（ ）m		
防治措施	环保措施	污水处理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减缓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流量保障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削减 <input type="checkbox"/> ； 依托其他工程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监测计划		环境质量	污染源
		监测方式	手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 <input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手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动 <input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监测点位	（ ）	（污水排污口）
	监测因子	（ ）	（pH、COD、SS、氨氮、总氮、总磷）	
污染物排放清单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注：“ <input type="checkbox"/> ”为勾选项，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 3、固体废物

#### 3.1 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金属边角料、废润滑油、废包装桶、含油抹布；生活垃圾、含油抹布环卫清运处理，金属边角料收集后外卖处置，废润滑油、废包装桶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7-8

表 7-8 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吨/年）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1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一般固废	99	4.5	环卫清运	高新区环卫所
2	金属边角料	机加工、冷锻	一般固废	86	5	外卖处置	/
3	废润滑油	冷锻	危险废物	HW08 (900-249-08)	0.05	委托处置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处置
4	废包装桶	润滑油包装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0.05	委托处置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处置
5	含油抹布	设备擦拭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0.01	环卫清运	高新区环卫所

#### 3.2 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 （1）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场所（设施）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产生的金属边角料属于一般工业固废的，可出售给专门的收购单位再生利用，既能回收资源，又能减少对环境的影响。项目厂房内设置一般固废堆放区，占地面积为5m<sup>2</sup>。一般固废堆放区地面应进行硬化，并做好防腐、防渗和防漏处理，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

要求，并制定了“一般工业固废仓库管理制度”、“一般工业固废处置管理规定”，由专人维护。因此，项目一般工业固废的收集、贮存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 (2)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为废润滑油、废包装桶、含油抹布，在各产污环节做到收集和贮存，避免混入生活垃圾中，在运出厂区之前暂存在专门的危废暂存区内。项目厂房内设置危废暂存区，占地面积为 5m<sup>2</sup>。本项目危废仓库可储存危险废物约为 8 吨，本项目产生的危废约为 0.1 吨，因此危废仓库的储存能力满足要求。危废暂存区选址所在区域地质结构稳定，地震强度 4 度，满足地震烈度不超过 7 级的要求；危废暂存间底部高于地下水最高水位；项目危废暂存区不位于溶洞区或易遭受严重自然灾害如洪水、滑坡、泥石流、潮汐等影响的地区；项目危废暂存区易燃、易爆等危险品仓库、高压输电线路防护区域以外。

综上所述，项目危废暂存区选址合理。

建设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在储存的过程中可能由于不妥善处置或者管理人员对危废暂存区管理不当，导致危废暂存区内危废泄漏，由于项目产生的危废种类为废润滑油、废包装桶。建设项目危废暂存区应由专人负责和管理，危废废物应妥善处置，避免危废泄漏对周围地表水和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

综上所述，本项目危废暂存区选址合理，并且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过程严格做好防渗、防雨、防漏措施。危险废物贮存处置方式可行，不会造成对环境的二次污染。

### (3) 运输过程的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按照相应的包装要求进行包装，由有资质单位进行运输，严格执行《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并制定好危险废物转移运输途中的污染防范及事故应急措施，严格按照要求办理有关手续。运输单位在运输本项目危险废物过程中应严格做好相应的防范措施，防止危险废物的泄露，或发生重大交通事故，具体措施如下：

①采用专用车辆直接从企业将危险废物运送至处理处置单位厂内，运输过程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等相关规定。

②运输途中不设中转站临时贮存，避免危险废物在中转站卸载和装载时发生二次污染的风险，及时由危险废物的产生地直接运送到处理处置单位厂内。

③在运输前应事先作出周密的运输计划，安排好运输车辆经过各路段的时间，尽量避免运输车辆在交通高峰期通过市区。

④危险废物运输者应制定事故应急和防止运输过程中发生泄漏、丢失、扬散的保障措施和配备必要的设备，在危险废物发生泄漏时可以及时将危险废物收集，减少散失。

⑤运输途中经过敏感点时应减速慢行，若危险废物发生泄漏时应立即采取措，将危险废物收集，减少危险废物的散失，避免对敏感点造成较大影响。

通过上述分析可知，项目危险废物运输过程中在严格做好相应的防范措施后，对运输路线周围的环境及敏感点影响较小。

#### (4) 委托利用或者处置的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产生危险废物代码为 HW08、HW49，由具有相应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类别和足够的利用处置能力的有资质单位处理。项目所在地周边的危废处置能力以及项目意向处置单位情况见表 7-9。

表7-9 项目周边危废处置能力及意向处理表

危废种类及数量	周边危废处置能力	意向处理情况
废润滑油0.05t/a HW08 (900-249-08)	洪泽蓝天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焚烧处置医药废物、非药物、 药品、农药废物、废活性炭等 (HW02、03、04、05、06、 07、08、09、11、12、13、14、 16、17、38、39、40、45、49) 处置量5100t/a	废润滑油和废包装桶仅占处 置量的 0.002%，处置量充 盈，为意向处理企业
废包装桶0.05t/a HW08 (900-249-08)	宜兴市凌霞固废处置有限公 司：焚烧处置医药废物、非药 物、药品、农药废物、废活性 炭等 (HW02、03、04、05、 06、08、09、11、12、13、14、 16、17、19、38、39、40、49) 处置量7900t/a	废切割油和废火花油仅占处 置量的0.001%，处置量充盈， 为意向处理企业

项目危险废物处理严格落实危险固废转移台账管理，危废堆场采取严格的、科学的防渗措施，并落实与处置单位签订危废处置协议，能实现合理处置零排放，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项目在合理处置固废后对环境影响不大。项目厂区内产生的固体废物通过以上方法处理处置后，对周围环境及人体不会造成影响，亦不会造成二次污染，所采取的治理措施是可行的，不会对周围的环境产生影响。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前在厂内的堆放、贮存场所应按照国家固体废物贮存有关要求设置，在厂内存放时要有

防水、防渗措施，危险废物在收集时，所有包装容器应足够安全，并经过周密检查，严防在装载、搬移或运输途中出现渗漏、溢出、抛洒或挥发等情况，避免其对周围环境产生污染。

### 3.3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技术经济论证

#### (1) 贮存场所（设施）污染防治措施

建设项目一般工业固废的暂存场所需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 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要求建设，具体要求如下：

①贮存、处置场的建设类型，必须与将要堆放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类别相一致。

②贮存、处置场应采取防止粉尘污染的措施。

③为防止雨水径流进入贮存、处置场内，避免渗滤液量增加和滑坡，贮存、处置场周边应设置导流渠。

④应设计渗滤液集排水设施。

⑤为防止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渗滤液的流失，应构筑堤土墙等设施。

⑥为保障设施、设备正常运营，必要时应采取防止地基下沉，尤其是防止不均匀或局部下沉。

项目危险废物的暂存场所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要求设置，具体要求如下：

①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

②设施内要有安全照明设施和观察窗口。

③应设计堵截泄漏的裙脚，地面与裙脚所围建的容积不低于堵截最大容器的最大储量或总储量的五分之一。

④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必须分开存放，并设有隔离间隔断。

同时应对危险废物存放设施实施严格的管理：

①危险废物贮存设施都必须按 GB15562.2 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②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周围应设置围墙或其它防护栅栏。

③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应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有应急防护设施。

④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内清理出来的泄漏物，一律按危险废物处理。

通过采取上述措施和管理方案，可满足危险废物临时存放相关标准的要求，将

危险废物可能带来的环境影响降到最低。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一览表 7-10。

表 7-10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险废物暂存间	废润滑油	HW08 900-249-08	危险废物暂存间	5 m <sup>2</sup>	桶装，密封	8t	12 个月
2	危险废物暂存间	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散装		

固废堆放场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根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 15562.2-1995）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本项目固废堆放场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的具体要求见表 7-11：

表 7-11 固废堆放场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一览表

设施名称	图形标志	形状	背景颜色	图形颜色	图形标志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绿色	白色	
厂区门口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蓝色	白色	
危险废物暂存场所	警示标志	长方形边框	黄色	黑色	
	贮存设施内部分区警示标志	长方形边框	黄色	黑色	
	包装识标	/	桔黄色	黑色	

(2) 运输过程的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所处理的危险废物采用专门的车辆，密闭运输，严格禁止抛洒滴漏，杜绝在运输过程中造成环境的二次污染。在危险废物的运输中执行《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中有关的规定和要求。具体如下：

①危险废物运输应由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按照其许可证的经营围组织实施，承担危险废物运输的单位应获得交通运输部门颁发的危险货物运输资质。

②危险废物公路运输应按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交通部令[2005年]第9号)、JT617以及JT618执行。

③运输单位承运危险废物时,应在危险废物包装上按照GB18597附录A设置标志。

④危险废物公路运输时,运输车辆应按GB13392设置车辆标志。铁路运输和水路运输危险废物时应在集装箱外按GB190规定悬挂标志。

⑤危险废物运输时的中转、装卸过程应遵守如下技术要求:卸载区的工作人员应熟悉废物的危险特性,并配备适当的个人防护装备;卸载区应配备必要的消防设备和设施,并设置明显的指示标志;危险废物装卸区应设置隔离设施。

综上所述,项目危险废物由危险废物处置单位或专业危险废物运输公司负责,按相关规范进行,不会对周围居民及其它敏感点造成不利影响。

### (3) 危险废物处置管理要求

本项目危险废物由具有处置能力的有资质单位处理,并采用双钥匙封闭式管理,且有专人24小时看管。企业按照国家有关危险废物的处置规定对危险废物进行处置,建立风险管理及应急救援体系。主要做好以下几点要求:

①按国家有关规定申报登记产生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处置方法。

②在危险废物的收集和转运过程中采取相应的防火、防爆、防中毒、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

③在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以及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危险废物的设施、场所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按照《关于加强危险废物交换和转移管理工作的通知》(苏环控[1997]134号文)要求,对危险废物进行安全包装,并在包装的明显位置附上危险废物标签。

④转移危险废物,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向危险废物移出地和太仓市环保局报告,执行转移联单管理制度及国家和省有关转移管理的相关规定、处置过程安全操作规程、人员考核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处置全过程管理制度等。

## 4、声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主要高噪声设备为冷锻机、搓牙机、空压机等设备。本项目对车间进行昼间声环境影响分析,本项目选择东、南、西、北厂界作为关心点,根据声环境影响评价导则(HJ2.4-2009)的规定,进行全厂噪声预测,计算模式如下:

(1) 声环境影响预测模式:

$$L_A(r) = L_A(r_0) - A$$

式中:  $L_A(r)$  ——预测点  $r$  处 A 声级, dB(A);

$L_A(r_0)$  —— $r_0$  处 A 声级, dB(A);

$A$  — 倍频带衰减, dB(A);

(2) 声级的计算

$$L_{eqg} = 10 \lg \left( \frac{1}{T} \sum_i t_i 10^{0.1L_{Ai}}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 dB(A);

$L_{Ai}$  —— $i$  声源在预测点的 A 声级, dB(A);

$T$  ——预测计算的时间段, s;

$t_i$  —— $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 s。

(3) 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 ( $L_{eq}$ ) 计算公式:

$$L_{eq} = 10 \lg (10^{0.1L_{eqg}} + 10^{0.1L_{eqb}})$$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 dB(A);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值, dB(A)。

本项目厂界噪声影响贡献值结果见表 7-12。

表7-12 项目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 dB(A)

点位	背景值		对厂界的贡献值	预测值		达标情况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东厂界	51.2	45	33.6	51.3	45.3	达标	2 类昼间≤60dB(A), 夜间≤50dB(A)
南厂界	50.1	43	36	50.3	43.8	达标	
西厂界	50.2	42.8	44.7	51.3	46.9	达标	
北厂界	51.3	41.9	43.7	52	45.9	达标	

由上表可见, 本项目主要噪声设备经距离衰减和厂房隔声后, 建设项目各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 5、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 2019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的《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 附录 A, 本项目对应行业类别“其他行业”, 属于土壤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中的 IV 类建设项目, 因此本项目不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表 7-13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污染影响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生态影响型 <input type="checkbox"/> ; 两种兼有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利用类型	建设用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农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 未利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占地规模	(0.072) hm <sup>2</sup>			
	敏感目标信息	敏感目标 (-)、方位 (-)、距离 (-)			
	影响途径	大气沉降 <input type="checkbox"/> ; 地面漫流 <input type="checkbox"/> ; 垂直入渗 <input type="checkbox"/> ; 地下水位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全部污染物	/			
	特征因子	/			
	所属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	I类 <input type="checkbox"/> ; 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 I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 IV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敏感程度	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 较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 不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工作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调查内容	资料收集	a) <input type="checkbox"/> ; b) <input type="checkbox"/> ; c) <input type="checkbox"/> ; d) <input type="checkbox"/>			
	理化特性	土壤质地			
	现状监测点位		占地范围内	占地范围外	深度
		表层样点数	/	/	0~0.2m
	柱状样点数	/	/	0~0.5m/0.5~1.5m/ 1.5~3m	
现状监测因子	基本因子:				
现状评价	评价因子	基本因子:			
	评价标准	GB 15618 <input type="checkbox"/> ; GB366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表 D.1 <input type="checkbox"/> ; 表 D.2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 )			
	现状评价结论	/			
影响预测	预测因子	/			
	预测方法	附录 E <input type="checkbox"/> ; 附录 F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分析内容	影响范围 ( )			
		影响程度 ( )			
预测结论	达标结论: a) <input type="checkbox"/> ; b) <input type="checkbox"/> ; c)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结论: a) <input type="checkbox"/> ; b) <input type="checkbox"/>				
防治内容	防控措施	土壤环境之质量现状保障 <input type="checkbox"/> ; 源头控制 <input type="checkbox"/> ; 过程防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其他 ( )			
	跟踪监测	监测点数	检测指标	监测频次	
		/	/	/	
信息公开指标	土壤环境跟踪监测达标情况				
评价结论	可接受				

### 6、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 610-2016), 本项目属于附录 A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中的“53、金属制品加工制造”, 编制报告表, 项目类型为 IV 类, 可不开展地下水评价。

### 7、环境风险评价

#### 7.1 环境风险物质

本项目使用的润滑油、切削液等原辅料以及产生的废润滑油等危废存在一定环境风险。本项目环境风险物质存储数量及分布情况见表 7-14。

**表 7-14 环境风险物质存储数量及分布情况**

序号	名称	储存位置	最大储存量
----	----	------	-------

1	润滑油	仓库	0.1
2	废润滑油液	危废仓库	0.05

## 7.2 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为一级、二级、三级。根据建设项目涉及的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和所在地的环境敏感性确定环境风险潜势，按照表 1 确定评价工作等级。风险潜势为IV及以上，进行一级评价；风险潜势为III，进行二级评价；风险潜势为II，进行三级评价；风险潜势为I，可开展简单分析。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见表 7-15。

表 7-15 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级别划分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sup>+</sup>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sup>a</sup>

<sup>a</sup>是相对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的定性的说明。见附录 A。

### ①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

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在不同厂区的同一种物质，按其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计算。对于长输管线项目，按照两个截断阀室之间管段危险物质最大存在总量计算。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式（C.1）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q<sub>1</sub>, q<sub>2</sub>, ..., q<sub>n</sub>——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sub>1</sub>, Q<sub>2</sub>, ..., Q<sub>n</sub>——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

当 Q≥1 时，将 Q 值划分为：（1）1≤Q<10；（2）10≤Q<100；（3）Q≥100。

表 7-16 主要环境风险物质

名称	储存量（t）	临界量（t）	q/Q
润滑油	0.1	2500	0.00004
废润滑油	0.05	2500	0.00002
总计			0.00006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 Q=0.00006<1，环境风险潜势为I。因此，本项目只需要进行简单分析。

## 7.3 环境风险识别及环境风险分析

本次扩建项目生产原辅料主要包括润滑油等，存在潜在的风险事故为：

本项目原料贮存、使用、运输等过程中，存在泄漏、火灾等危险；固体废物收集与处置措施等发生故障，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存在一定的环境风险。

#### 7.4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①主要环境风险物质泄漏事故防范措施

本项目使用的润滑油等原料储存在仓库内，废润滑油等危险废物储存在危废仓库内，危废仓库和原料区地面进行了硬化，满足防腐、防渗要求，润滑油、切削液储存量较小，泄漏后通过采取相应措施，可将泄漏事故控制在原料区和危废仓库内。因此本项目泄漏事故将对周边地表水环境基本无影响。

当润滑油等风险物质发生泄漏则可使用砂土等惰性材料吸附、吸收泄漏液体。用于吸附和吸收泄漏液体的惰性材料属于危险危废，集中收集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 ②火灾事故防范措施

企业在发生火灾事故时，将所有废水、废液妥善收集，待事故结束后，对废水进行检测分析，根据水质情况拟定相应处理、处置措施，可有效防止污染物最终进入水体。本项目污染物在采取了相应的应急措施后，可有效防止其扩散到周围水体，并可以得到妥善处置。

#### 7.5 应急要求

风险事故的应急计划包括应急状态分类、应急计划区和事故等级水平、应急防护、应急医学处理等。因此，风险事故应急计划应当包括以下内容：项目生产过程中所使用以及产生的风险物质、危险源的概况；应急计划实施区域；应急和事故灾害控制的组织、责任、授权人；应急状态分类以及应急状态响应程序；应急设备、设施、材料和人员调动系统和程序；应急通知和与授权人、有关人员、相关方面的通讯系统和程序；应急环境监测和事故环境影响评价；应急预防措施，清除泄漏物的措施、方法和使用器材；应急人员接触剂量控制、人员撤退、医疗救助与公众健康保证的系统 and 程序；应急状态终止与事故影响的恢复措施；应急人员培训、演练和试验应急系统的程序；应急事故的公众教育以及事故信息公布程序；调动第三方资源进行应急支持的安排和程序；事故的记录和报告程序。

#### 7.6 结论

本项目须加强事故防范措施，严格遵守事故防范措施及安全法律法查规的要求

开展项目的生产建设，并根据实际生产情况对安全事故隐患进行登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制定防止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发生的工作计划及应急预案，将本项目风险事故发生概率控制在最小范围内。

综合分析，本项目环境风险可以接受。

**表 7-17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太仓伊莱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新建紧固件（8.8 级及以上）项目			
建设地点	太仓高新区青岛东路 208 号			
地理坐标	经度	121.121841	纬度	31.504844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润滑油（仓库）；废润滑油（危废仓库）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险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项目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主要是润滑油等风险物质泄漏。风险物质泄漏后渗入土壤，则造成区域土壤和地下水环境污染。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1) 危废仓库设置明显的标志，堆放、堆垛衬垫要做到安全、整齐、合理，便于清点检查，并按国家规定标准控制单位面积最大贮存量。 2) 装卸、搬运时应轻装轻卸，定期检查危险废物容器的完整性。 3) 事故性泄漏常与装置设备故障相关联，安全管理中要密切注意事故易发部位，对设备应做好运行监督检查与维修保养，防患于未然。 4) 根据拟建项目工艺、设备特点及厂区布置，企业应对危废暂存处、液体原料仓库、以及可能产生危废的工段的地面等设置重点防渗区。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	本项目为紧固件制造，涉及的主要原辅材料及表 1-1、1-2，生产设备详见表 1-3，主要生产工艺详见建设项目工程分析章节。本项目主要风险物质为润滑油等油类物质。本项目风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0.00006<1$ ，则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 分级判据，确定本项目风险评价做简单分析。			

**表 7-18 环境风险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危险物质	名称	润滑油	废润滑油			
	存在总量/t	0.1	0.05			
	大气	500 m 范围内人口数	500 人		5 km 范围内人口数_____人	
		每公里管段周边 200 m 范围内人口数（最大）	_____人			
	地表水	地表水功能敏感性	F1 <input type="checkbox"/>	F2 <input type="checkbox"/>	F3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敏感目标分级	S1 <input type="checkbox"/>	S2 <input type="checkbox"/>	S3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	地下水功能敏感性	G1 <input type="checkbox"/>	G2 <input type="checkbox"/>	G3 <input type="checkbox"/>	
		包气带防污性能	D1 <input type="checkbox"/>	D2 <input type="checkbox"/>	D3 <input type="checkbox"/>	
	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	Q 值	$Q<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leq Q<10$ <input type="checkbox"/>	$10\leq Q<100$ <input type="checkbox"/>	$Q>100$ <input type="checkbox"/>
		M 值	M1 <input type="checkbox"/>	M2 <input type="checkbox"/>	M3 <input type="checkbox"/>	M4 <input type="checkbox"/>
P 值		P1 <input type="checkbox"/>	P2 <input type="checkbox"/>	P3 <input type="checkbox"/>	P4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敏感程度	大气	E1 <input type="checkbox"/>	E2 <input type="checkbox"/>		E3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	E1 <input type="checkbox"/>	E2 <input type="checkbox"/>		E3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	E1 <input type="checkbox"/>	E2 <input type="checkbox"/>		E3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潜势	IV <sup>+</sup> <input type="checkbox"/>	IV <input type="checkbox"/>	III <input type="checkbox"/>	II <input type="checkbox"/>	I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简单分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风险识别	物质危险性	有毒有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易燃易爆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类型	泄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火灾、爆炸引发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途径	大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表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下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事故情形分析		源强设定方法	计算法 <input type="checkbox"/>	经验估算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估算法 <input type="checkbox"/>
风险预测与评价	大气	预测模型	SLAB <input type="checkbox"/>	AFTOX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结果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1 最大影响范围_____ m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2 最大影响范围_____ m				
	地表水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_____, 到达时间_____ h			
	地下水	下游厂区边界到达时间_____ d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_____, 到达时间_____ d					
重点风险防范措施		<p>1) 危废仓库设置明显的标志, 堆放、堆垛衬垫要做到安全、整齐、合理, 便于清点检查, 并按国家规定标准控制单位面积最大贮存量。</p> <p>2) 装卸、搬运时应轻装轻卸, 定期检查危险废物容器的完整性。</p> <p>3) 事故性泄漏常与装置设备故障相关联, 安全管理中要密切注意事故易发部位, 对设备应做好运行监督检查与维修保养, 防患于未然。</p> <p>4) 根据拟建项目工艺、设备特点及厂区布置, 企业应对危废暂存处、液体原料仓库、以及可能产生危废的工段的地面等设置重点防渗区。</p>			
评价结论与建议		<p>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 只需要进行简单分析。企业应加强车间安全生产管理, 车间发生火灾事故以及主要环境风险物质泄漏后通过采取相应措施, 不会对周边大气环境、地表水环境、土壤环境及地下水环境产生影响。因此, 采取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后, 本项目环境风险水平可接受。</p>			

注: “□”为勾选项, 填“√”; “\_\_\_\_\_”为内容填写项

## 8、环境管理

企业应设置专门的环境管理部门, 同时制定各类环境管理的相关规章、制度和措施的要求, 具体包括。

### (1) 定期报告制度

要定期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污染物排放情况以及污染事故、污染纠纷等情况。

### (2) 污染处理设施的管理制度

对污染治理设施的管理必须与生产经营活动一起纳入企业的日常管理中, 要建立岗位责任制, 制定操作规程, 建立管理台帐。

### (3) 奖惩制度

企业应设置环境保护奖惩制度, 对爱护环保设施, 节能降耗、改善环境者实行奖励; 对不按环保要求管理, 造成环保设施损坏、环境污染和资源、能源浪费者予以处罚。

#### (4) 制定各类环保规章制度

制定了全公司的环境方针、环境管理手册及一系列作业指导书以促进全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使环境保护工作规范化和程序化，通过重要环境因素识别、提出持续改进措施，将全公司环境污染的影响逐年降低。

### 9、环境监测计划

#### (一) 污染源监测

排污单位应按照最新的监测方案开展监测活动，可根据自身条件和能力，利用自有人员、场所和设备自行监测；也可委托其它有资质的检（监）测机构代其开展自行监测。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本项目企业污染源监测计划如下：

##### (1) 废水

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中的有关规定，在污水接管口处设置采样点和流量计；

监测点位：污水接管口；

监测频次：每年1次，监测期间同步记录工况；

监测因子：pH、COD、SS、氨氮、总氮、总磷。

##### (2) 厂界噪声

监测点位：厂界四周布设4个点；

监测频次：每季度1次，监测期间同步记录工况；

监测因子为等效连续声级 $L_{eq}(A)$ 。

##### (3)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排放情况应向相关固废管理部门申报，按照要求安排处置，必要时取样分析。

项目建成后，将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因此企业应在加强环境管理的同时，定期进行环境监测，以便及时了解项目对环境造成影响的情况，并采取相应措施，消除不利因素，减轻环境污染，使各项环保措施落到实处，以期达到预定的目标。

表 7-19 本项目营运期监测计划

类别	种类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污染源监测	废水	污水排污口	pH、COD、SS、NH <sub>3</sub> -N、TP、TN	每年监测一次

	噪声	厂界四周，厂界外 1m	连续等效 A 声级	每季度监测一次，每次昼夜监测一次。
--	----	-------------	-----------	-------------------

### 10、清洁生产与循环经济

本项目建设参考国内外同行业先进工艺，所有的设备都未列入国家和江苏省产业政策中的淘汰、落后类产品。总体来说，设备水平先进，将因设备故障所引发的环境风险降低到最低。固废进行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处置，符合清洁生产的思想。建议业主不断提高企业的清洁生产水平，依照《清洁生产促进法》的相关要求，实施清洁生产审核，制定符合切实可行的清洁生产方案。

### 11、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投资估算及“三同时”验收一览表，见表 7-20。

表 7-20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名称						
太仓伊莱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新建紧固件（8.8 级及以上）项目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设施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投资（万元）	完成时间
废气	/	/	/	/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TP、TN	化粪池预处理接管进入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	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等级标准	1	与拟建项目同时施工、同时建成、同时投入使用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采取合理布局、距离衰减等措施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2	
固废	生产过程	一般固废	集中收集外售处理	零排放	5	
		危险废物	集中收集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绿化	—			—	依托厂区	
事故应急措施	—			满足要求	—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等）	设置管理人员 1 人			满足管理要求	—	

清污分流、 排污口规划 化设置（流 量计、在线 监测仪等）	设置雨、排污口，污水汇入总管前安装流量计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 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 法》	依托 现有
“以新带老” 措施（现有 项目整改要 求）	—		—
总量平衡具 体方案	本项目废水总量在城东污水处理厂内平衡；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排 放量为零。		—
区域解决问 题	/		—
卫生防护距 离设置（以 设施或厂界 设置、敏感 保护目标情 况等）	/		—
合计			8

## 八、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	/	/	/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pH、COD、SS、 氨氮、TP、TN	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 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 集中处置	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三级标准 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 质标准》(GB/T31962-2015) B等级标准
固废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零排放
	一般固废	金属边角料	外售综合利用	零排放
	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	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零排放
		废包装容器		
	含油抹布	环卫清运		
噪声	项目投产后噪声源主要为冷锻机、搓牙机、空压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经类比同类企业，噪声级约为 70-80dB(A)，经采取隔声、消声措施，噪声源经厂房建筑物衰减后，项目厂界外噪声值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噪声值小于 65dB (A)，噪声不会对当地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电和离电辐 磁射辐射	无			
其他	—			
生态保护措施预期效果： 无。				

## 九、结论与建议

### 一、结论

#### 1、项目概况

太仓伊莱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12 月 2 日,成立之初并未进行生产活动。现因企业发展需要,投资 180 万元由太仓市陆渡镇郑和中路 88 号 5 幢变更至太仓高新区青岛东路 208 号从事紧固件(8.8 级及以上)生产经营活动,租赁太仓市懿泮金属制品厂闲置厂房 720 m<sup>2</sup>。

企业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取得了太仓市行政审批局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太行审投备[2021]162 号,项目代码:2103-320585-89-01-263527);项目建成后预达到年产紧固件(8.8 级及以上)150 吨的生产规模。

#### 2、产业政策及用地相符性分析

(1)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 C3482 紧固件制造,紧固件级别为 8.8 级及以上,不属于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中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属允许类;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 号文)中规定的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类,属允许类;亦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鼓励类、淘汰类和禁止类项目,属允许类。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的规定。

(2) 经查《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和《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本企业用地不属于国家和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和禁止用地项目的范围。根据土地证(太国用(2012)太仓市不动产权第 022014106 号)可知,本项目所在地块地类(用途)为工业用地。因此,本项目用地与相关用地政策相符。

(3) 项目位于太仓高新区青岛东路 208 号,本项目所在地块属于规划的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属于工业用地。根据太仓市规划,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四至范围为:北至苏昆太高速,南至新浏河,东至沿江高速、十八港,西至盐铁塘和太平路,总用地面积 4418.7 公顷。产业定位为以机械电子、轻工纺织、食品、生物医药、环保等主导产业,其中机械电子环保产业主要发展新能源、装备制造、精密机械、电子信息等,生物医药主要发展复配分装以及研发等,不涉及原药生产,不涉及化工,整个区域是集城市新中心、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等为一体的综合性经

济开发区。建设项目属于金属结构制造，符合工业区的产业定位，且项目不使用高污染燃料作为能源，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太仓市总体规划、用地规划和环保规划。

### 3、与《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相符性

本项目为生产8.8级及以上紧固件，行业类别为：C3482紧固件制造，不属于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至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新浏河，不属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的禁止行为，不在《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第604号令，2011.9.19）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中规定的禁止建设项目之列。因此，本项目符合《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04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2年修订）的相关规定。

### 4、与《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和《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号）和《江苏省国家级生态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可知，项目所在地不在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和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内。因此，本项目符合《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和《江苏省国家级生态红线规划》的相关要求。

### 5、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 ①生态红线

本项目位于太仓高新区青岛东路208号，对照《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号）和《江苏省国家级生态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可知，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为浏河（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位于本项目南侧6.8km），距离本项目最近的国家级生态红线区域为太仓金仓湖省级湿地公园（位于本项目北侧1.9km）。综上所述，本项目不涉及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和江苏省国家级生态红线区域，符合《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和《江苏省国家级生态红线规划》的相关要求。

#### ②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2019年度太仓市环境状况公报》可知，2019年太仓市环境空气中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年均浓度和CO日均浓度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PM<sub>2.5</sub>年均浓度达标，PM<sub>2.5</sub>日均浓度和O<sub>3</sub>日最大8小时平均浓度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本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通过进一步控制扬尘污染，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加强工业废气治理等措施，预计区域大

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能够达标；根据《2019年度太仓市环境状况公报》可知，2019年太仓市共有国省考断面6个，其中浏河、荡茜河桥2个断面水质达到II类水标准，浏河闸、振东渡口、仪桥、新丰桥镇4个断面水质均为III类，国省考断面水质达标率100%，优III比例为100%；声环境质量现状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区标准值的要求，本项目建设后营运期产生的各项污染物通过相应的治理措施处理后均可达标排放，本项目环境风险可控制在安全范围内，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对区域环境质量影响可接受，符合环境质量底线的相关规定要求。

### ③资源利用上线

项目生活用水由当地的自来水部门供给，用电来自当地供电网，本项目的用水、用电不会对自来水厂和供电单位产生负担。项目占地符合当地规划要求，亦不会达到资源利用上线。

### ④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项目对照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年版）》进行说明，具体见表9-1。

**表 9-1 与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年版）》相符性分析**

序号	内容	相符性分析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经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项目不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限制类和淘汰类中，为允许类，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2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	经查《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项目不在《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中的限制及淘汰类，为允许类，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3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的通知》（苏政办发[2015]118号）	经查《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的通知》（苏政办发[2015]118号），项目不在《省发展改革委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的通知》（苏政办发[2015]118号）中淘汰类和限制类，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4	《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	本项目不在国家《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
5	《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	本项目不在《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
6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年版）》	经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年版）》，本项目不在其禁止准入类和限制准入类中

7	《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修订）	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修订）第四十三条规定：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下列行为：“（一）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本项目位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项目属于 C3482 紧固件制造，生活污水接管进入城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也不属于太湖流域保护区的禁止行为，因此符合该条例规定
8	《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年本）》	本项目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年本）》中限制、禁止类、淘汰类，属于允许类。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 6、《“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相符性

对照《关于全省开展“两减六治三提升”环保专项行动方案》（苏政办发〔2017〕30号），本项目为紧固件制造项目。项目不使用煤炭，不属于化工企业，不在“两减”范围之内，符合相关要求；项目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可达100%，满足“治理生活垃圾”的相关要求；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尾水排入新浏河，符合太湖水环境治理的要求；项目无 VOCs 废气产生。本项目不在“三提升”范围之内，不涉及黑臭水体、畜禽养殖、挥发性有机物，符合相关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两减六治三提升”环保专项行动方案的相关要求。

### 7、与《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紧固件制造，不使用含 VOCs 物料，不属于《国务院关于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8〕22号）中“重点区域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苏政发〔2018〕122号）中“（二十四）深化 VOCs 治理专项行动”中“生产和使用含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及《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苏州市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苏府办〔2019〕67号）中“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因此，本项目与《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相符。

### 8、环境质量现状结论

根据《2019年度太仓市环境状况公报》可知，2019年太仓市环境空气中 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 年均浓度和 CO 日均浓度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PM<sub>2.5</sub> 年均浓度达标，PM<sub>2.5</sub> 日均浓度和 O<sub>3</sub>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浓度超

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本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通过进一步控制扬尘污染,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加强工业废气治理等措施,预计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能够达标;根据《2019年度太仓市环境状况公报》可知,2019年太仓市共有国省考断面6个,其中浏河、荡茜河桥2个断面水质达到II类水标准,浏河闸、振东渡口、仪桥、新丰桥镇4个断面水质均为III类,国省考断面水质达标率100%,优III比例为100%;声环境质量应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

## 9、环境风险

本项目主要风险物质为润滑油等,项目厂区不构成重大危险源。在运营后,如果企业能够按照要求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将有效的降低环境风险事故发生的概率和危害程度,本项目的环境风险在可接受范围内。

## 10、清洁生产与循环经济

本项目建设参考国内外同行业先进工艺,所有的设备都未列入国家和江苏省产业政策中的淘汰、落后类产品。总体来说,设备水平先进,将因设备故障所引发的环境风险降低到最低。固废进行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处置,符合清洁生产的思想。建议业主不断提高企业的清洁生产水平,依照《清洁生产促进法》的相关要求,实施清洁生产审核,制定符合切实可行的清洁生产方案。

## 11、污染物达标排放

### (1) 废气

建设项目无废气产生。

### (2) 废水

建设项目厂区排水系统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经厂区雨水管网收集后就近排入水体;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最终排入新浏河。届时排向新浏河水环境的水污染物量 COD: 0.144t/a、SS 0.108t/a、NH<sub>3</sub>-N 0.009t/a、TP 0.0018t/a、TN 0.0144t/a。

水污染物排放量很少,对新浏河水环境影响较小,新浏河水质仍可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V类标准。

### (3) 固废

建设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金属边角料、废润滑油、废包装桶、含油抹布;生活垃圾、含油抹布环卫清运处理,金属边角料收集后外卖处置,废润

滑油和废包装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 (4) 噪声

全厂主要高噪声设备经过加设减震底座、减震垫，设计隔声达 10dB (A) 以上，同时厂房隔声可达 15dB (A)，总体消声量为 25dB (A)。厂界噪声影响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

### 12、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 (1) 水污染物

无生产废水产生。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接管控制指标为：废水量 360t/a, COD 0.144t/a、SS 0.108t/a、NH<sub>3</sub>-N 0.009t/a、TP 0.0018t/a、TN 0.0144t/a。。

水污染物排放量在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总量中平衡解决

#### (2) 大气污染物

无废气产生

#### (3) 固体废物

固废均可得到妥善处理，实现零排放，不申请总量。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符合相关产业政策和规划要求，选址比较合理，采用的各项环保设施合理、可靠、有效，总体上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本评价认为，从环保角度来讲，建设项目在拟建地建设是可行的。

## 二、建议

- 1、加强管理，强化企业职工自身的环保意识。
- 2、设专人管理环保工作，做好环保设施的维护和例行监测工作。
- 3、建设单位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污染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
- 4、做好厂房的隔声，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预审意见：

经办：

签发：

公 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

签发：

公 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

签发：

年 月 日